

信息详情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安北城罚决字〔2025〕第 37002 号	处罚名称	安阳市北关区淼鑫洗浴中心未按照规定缴纳 2024 年度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违法事项一案	处罚类别	罚款
违法事实	安阳市北关区淼鑫洗浴中心，未按照规定缴纳 2024 年度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处罚依据	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	行政相对人名称	安阳市北关区淼鑫洗浴中心
行政相对人类别	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503MA47HG XK02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		事业单位证书号	
社会组织登记证号		法定代表人	智爱芳	法定代表人证件类型	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违法行为类型	严重	处罚内容	本机关决定对安阳市北关区淼鑫洗浴中心（经营者智爱芳）作出限期整改并处罚款：人民币壹仟元整（¥1000.00 元）的行政处罚。
罚款金额（万元）	0.1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万元）		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	
处罚决定日期	2025-12-29	处罚有效期	2026-01-13	公示截止期	2028-12-29
处罚机关	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处罚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50300559045X7	数据来源单位	安阳市北关区城市综合执法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50300559045X7	备注		公开范围	1